

已付区政府常委会和区委常委会
拟同意。

呈陈常务批示。

钟欢平

2019.12.4

同意以区委区政府有关
会议要求执行。

钟欢平 4/12



韶关市曲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韶曲建示字〔2019〕202号

签发人：

关于《韶关市曲江区城乡环卫作业项目》 采购资金的请示

区人民政府：

《2019年韶关市曲江区城乡环卫作业购买服务方案》已经区政府十五届36次常务会议和区委十三届82次常委会议

审议通过，现我局拟启动该项目招标工作，该项目服务年限为“3+3+3”模式，首年预算金额为43,580,143.42元（待韶关市测绘研究院测绘的环卫保洁面积确定后微调预算金额），合同单价每三年上调5%，采购总预算金额为412,159,206.39元。为顺利推进项目的实施，恳请区政府解决采购资金为盼。

当否，请批示。

韶关市曲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2019年12月3日



（联系人：冯海强，联系手机：15976273223）